

先知者的悲哀

● 熊景明

1949年12月，農業經濟學家董時進上書毛澤東，勸阻土改。他六十年前對中國土地經濟和農村社會的分析，神奇地概括幾十年的折騰之後，終於被政府和學者認識了的問題。

董時進的觀點簡單明瞭：中國的土地不是分配不均，而是人口太多，土地太少，農村勞力大量剩餘。他主張應當節制生育、優生優育，同時發展其他產業，將農村勞力轉移出去。如果平分土地，會將勞力束縛在土地上，阻礙中國工業化。平分土地後，土地細化，難實行機械化，且農民在小塊土地上沒有致富的可能，對土地長遠投資缺乏熱忱，土地將退化。再者，土地改革後，由於失卻了地主富農的累進賦稅，也將給國家稅收帶來困難。

他認為，當時共產黨的文件和政要的講話，都引用「莫須有」的調查，認定不到鄉村人口10%的地主富農，佔有約70至80%的土地。經過多次重複而被誤認為事實的虛言，令董憤憤不已。他指出，根據民國時期土地委

員會在16個省，163個縣，175萬多戶農戶中進行的調查結果，35.6%的農戶擁有五畝以下耕地，24%農戶擁有五至十畝，13%農戶擁有十至十五畝，擁有一千畝以上耕地的大地主只佔0.02%^①。這一調查和他在四川、江西等農村的考察近似。如今可查的數據，包括土改時期的調查，都證明了他的觀點。

董時進強調，在中國，封地或土地世襲的封建制度，兩千多年前就結束了。土地可以自由買賣，租賃基於雙方自願，土地擁有者中絕大多數是靠勤勞和善於經營起家的，如百姓所言，「富不過三代」。地主不是一個階級，「有恆產」的傳統令工農兵學商各階層的人購買土地出租；這和存款、買股票是同樣道理。擁有土地不是犯罪，極少數人用不法手段奪取土地才是犯罪。他給毛的上書中，舉了進城女傭和黃包車夫儲錢置地的例子^②。

擁有小塊土地的農戶，寧願租出土地；他們自己有勞力和經營能力，另外向地主租土地耕作為生的情況普

遍存在。自耕農刻苦勤奮，目標是成為富農或地主。土改後，分到土地者高漲的情緒，過了一段時期就會低落，因為他們耕種所得，都要上繳國家，沒有發家致富成為富農地主的可能。董時進主張用技術手段改進農業，例如推廣良種，興修水利，放乾冬水田，提高複種指數，推廣美國式的農場，實現機械化、化學化。

地主富農是農村的先進生產力，必須愛護而非打倒；他們的財產和土地不可侵犯，他們應當受到尊重，而不是被羞辱、被殘酷地鬥爭。中國的優秀人才，許多來自地富家庭。地主中有為富不仁的，但只是少數，這對海外讀者而言，不過是常識；然而在國內，地主就是黃世仁那樣的大壞蛋，至今仍然是從小學開始灌輸的觀念。

董時進1900年出生於重慶墊江，1924年赴美留學，獲康乃爾大學農學博士學位。之後到歐洲考察當地農業和土地制度，曾在北京大學、燕京大學、交通大學等校教授農業經濟，出任過江西省農業院院長，並曾在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、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任職。

1938年，他在成都創辦《現代農民》月刊，在發刊辭中稱，該刊的宗旨一是要傳達有益於農民的知識，一是要作農民的喉舌。月刊內容分政論、農業科技、農人之聲和通俗文藝三部分。從農民的角度和需求來辦一份刊物，看來自然而簡單，但在中國大陸卻被忽略了數十載，直到今天，在數千份社科和人文類雜誌中，針對農村人口的，也僅有1980年代中創刊的《鄉鎮論壇》、《農家女》等極少數。

《現代農民》月刊也抨擊國民黨基層政權的腐敗。董時進寫過〈保長的

威風〉、〈駭人聽聞的鄉長〉、〈一個佃農吃了地主的虧〉、〈役政的弊端〉、〈徵糧舞弊應處死〉等文章，還針對「蔣介石萬歲」的口號寫了〈請政府禁呼萬歲〉一文，其中寫道：「萬歲原係君主時代對皇帝的稱呼」，「萬歲爺騎在人民頭上作威作福，人民組織政府僱用官吏，而結果好似找來了一些老祖宗。」《現代農民》月刊遭國民黨當局壓制，他於是發表文章說：「批評政府是農民的權力，只有暴君才怕人民批評。」^③

1945年10月，董時進出席在重慶召開的民盟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，被選為中央委員。會議提出「廢除封建土地所有制，實行土地國有」作為民盟政綱之一。他則在會上發言，稱中國農村經濟問題不是土地所有制問題，而是改良生產技術問題。會後他寫信給張瀾主席，表示不同意民盟的主張，退出民盟。

1947年5月12日，董時進在上海成立中國農民黨，並出任主席。他在成立宣言中說道^④：

中國之所以鬧到目前這樣糟的局面，病根是因為農民不能做國家的主人，只做了別人的武器和犧牲品。……欲使中國成為一個太平富強的民主國家，非培養農民的政治能力，並將他們團結起來，使能行使公民的職權不可。只有這樣，才能使中國成為一個真正的民主國家。

六十年後，也就是進入二十一世紀之後，研究中國「三農」問題的學者提出給農民予公民權利的主張。而董時進的見解，似乎更為深刻。中國農民黨側重於鄉村建設，謀求於同城市平衡發展，認為造成農村貧富懸殊的

主要原因不是封建地主剝削制度，而是政治混亂，法紀不存，貪官污吏肆意掠奪農民，即所謂的「政治剝削」。所以一方面它要求實行法制，懲處貪官污吏；另一方面主張在保留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的前提下，依靠政府進行改良，通過扶植自耕農經濟來緩和農村社會矛盾，促進農村的經濟發展。

中國農民黨拒絕參加國民黨的「國大」，董時進著文指責「國民代表大會不代表農民」。這800人的小黨也不為共產黨所容。1949年6月25日，中國農民黨在北平發表〈中國農民黨為停止黨務活動致力生產建設宣言〉，隨後解散。董時進曾經讚揚中國共產黨「有朝氣，精神振作，辦事務實，政治廉潔，無營私舞弊等腐敗官場惡習」^⑥，尤其是讚揚陝甘寧邊區的「三三制」政權。到1950年初，他對共產黨的希望破滅，也知道自已給毛上書不可能被接納，此時，為應付他的大新農場公糧繳納，令他焦頭爛額，最後幻想破滅，決定遠走香港。

他對此後中國的去向十分悲觀，對農民的前景尤為絕望，他說：將來生產出來的東西，可是要盡量繳歸政府，自家能夠保留的，最多只夠養活性命，再多是不成的。換句話說，土改政策，不外是要將富人的土地和生產工具等奪過來交給農民，叫他們利用這些工具去替政府生產。這和給牛一個犁和幾塊地，叫牠去耕，是沒有分別的。牛得到犁和田有何好處呢？貧民為了報答政府的賜賞，除了為政府生產外，遇必要時還要去為政府打戰。總而言之，共產黨是要用富人的錢和物，用貧民的力和命，去幫他們打天下^⑦。

作為農業經濟學家，董時進思考的角度不囿於經濟。他指出，「〔共產黨〕組織貧農和一些無產無業的份子，告訴他們說：『地主和富農都是封建的，他們殘酷的剝削了你們，所以使得你們貧窮。現在我們要幫助你們去把他們的土地房屋佔過來，……把各種農具、家具、糧食、等等都拿過來。』……那些貧民明明知道所謂地主富農並不是甚麼封建的，明明知道他們自己的貧窮並不是由於地主富農的剝削，然而政府的委員既然對他們這麼說，叫他們這麼做，而且他們是可以得到利益的，又何樂而不為呢。於是他們只好硬把自己的良心室殺掉，隨着政府的委員〔工作組〕一齊去打搶。這一些貧民即使暫時得到了一點兒物質的好處，可是他們的天良完全被毀滅了。」^⑧

他對土改的批判，和數十年後研究思想文化的歷史學家余英時等得出一致的結論：將地主的土地、房屋、生產工具及私人物品統統沒收，分給貧農和無業遊民，令這些收取不義之財者獲得暫時的好處，卻令他們失卻了良知，是對中國傳統道德的顛覆。在沒有宗教信仰，缺乏法制基礎的中國，傳統道德規範是社會整合之基礎。顛倒是非，打家劫舍的「土改」，為後來的政治運動奠定基礎。

他對隨土改而來的鄉村悲觀預言，包括土改以後就會收回土地搞「社會主義化」，幾乎都不幸言中。他祖母曾經是個貧窮的寡婦，善持家，到父親輩，薄有田產，又極重教育，故而供他外出求學^⑨。且看他如何預言未來的農村教育^⑩：

在過去，比較富裕的人家可以送子弟入學讀書，甚至去大都市進大學，所

以農村中尚能產生知識份子和各項人才。今後這些人家沒有了，所有的全是耕種十畝八畝的小貧農，他們餬口且不易，哪裏還能送子弟進學校。如果學校都改成公費吧，羊毛還是出在羊身上，在過去有富人擔負，貧寒人家可以豁免，現在要大家平均負擔，他們負擔得起嗎？何況孩子們要撿柴拾糞，幫助雜活，即使有免費的學校，也沒有去受教育的時間。農家子弟不能受教育，農人永遠不能翻身了。

他建議政府用贖買的办法，收購大地主的土地，同時成立自耕農基金，扶持自耕農，借給有能力經營土地的農民購買土地，或向政府租賃土地^⑩。其實，在他如此建言時，已知道土改大局已定，於是悲哀地預言說，政權鞏固之後，這個政黨就會將農民的土地收回，建立集體農莊，糧食大量交給政府，農民被整體奴役，然後會出現許多問題，會餓死人。最後，這位樂觀善良的預言家說：共產黨還是會放棄，回到正確的路上來。

董時進出版了多本專著，如《農業經濟學》、《農民與國家》、《國防與農業》、《農村合作社》、《糧食與人口》、《農人日記》、《食料與人口》、《農村合作》等。1950年到香港後，寫了《論共產黨的土地改革》、《我認識了共產黨》、《共區回憶錄》等三本小冊子，後又在台灣出版了小說《兩戶人家》，也出過兩本英文著作。他於1950年赴美定居，1984年在美辭世。

風起雲湧的年代，中國知識份子為尋求救國富民之道憂心忡忡，不少理想主義者以為中國可以靠某種主義得救。胡適提出，多研究些問題，少談些主義。然而，讀幾本小冊子，聽

一次激動人心的演講，就可以迷上某種主義，將之奉為真理；而研究問題則須具備多年積累的專業知識，還需要付諸社會實踐。遍地哀鴻的年代，知識份子沒有那個耐心。在當年的農業大國中，董時進是極少有學識和經驗，了解農村，兼備中國文化和國際潮流視野，又恪守理性常識的人才。他的真知灼見，淹沒在高昂的革命口號聲中。目睹土改橫禍而不能制止，董痛心疾首，卻並不氣餒。如他所言：「追求了這許多年的民主自由，最後乃不免撲一個空，而且發覺呈現在眼前的，是一個比歷來更專制，更惡劣的景象」，「民主自由本是難得而可貴的寶貝，不是俯拾即是芥末。為它而奮鬥，是很值得的。一生追求不到，還有下一代，最後總是可以獲得的。」^⑪

註釋

①⑥⑨⑩ 董時進：《論共產黨的土地改革》（香港：自由出版社，1951），頁111-13；68-69；59；87-90。

②③⑪ 董時進：《我認識了共產黨》（香港：自由出版社，1951），頁50-51；24-26；78。

④ 轉引自熊培雲：〈中國「三農」問題第一人：董時進〉，《南方都市報》，2008年12月28日。

⑤ 熊培雲：〈董時進生平與主張〉，《南方都市報》，2008年12月7日。

⑦ 董時進：《共區回憶》（香港：自由出版社，1951），打印稿，頁數不清。

⑧ 參見董時進：《兩戶人家》（台北：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82）。

熊景明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研究服務中心「民間歷史」項目統籌